

证券代码：832179

证券简称：达胜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江苏达胜高聚物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17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楼 110 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陈勇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和主持人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对 2018 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了回顾与总结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各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报告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，监事会对 2018 年度公司有关事项发表意见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各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报告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各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报告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计划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各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内容参见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江苏达胜高聚物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为 2019-004）以及《江苏达胜高聚物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为 2019-00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各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报告 2019 年度公司财务预算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各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1.议案内容：

报告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宜，具体内容参见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 neeq. com. cn)上发布的《江苏达胜高聚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为 2019-006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,89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中广核达胜加速器技术有限公司回避表决，回避表决股数 12,110,000 股，占股份总额的 60.55%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议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各股东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鑫诺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高翠、曾丹律师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资格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江苏达胜高聚物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2、《北京市鑫诺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达胜高聚物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江苏达胜高聚物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21 日